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KT2026-(AKCGZB)-070

采 购 人：宁陕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2026年10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ak.sxggzyjy.cn/），点击【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

5、开标签到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签到无法进行；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3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IE11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

(2)、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1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及时签到（开标前30分钟开始签到），并按规定时限解密投标文件。

(3)、供应商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CA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尽快做出响应。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招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11月04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T2026-(AKCGZB)-070

项目名称：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2,024,431.56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175,449.61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75,449.61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1标段	2,215.1(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175,449.6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年（建设周期1年，抚育管护期2年。）

合同包2(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618,521.71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18,521.71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2标段	3,061.3(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618,521.7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年（建设周期1年，抚育管护期2年。）

合同包3(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853,237.97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53,237.97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3标段	2,223.6(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1,853,237.9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年（建设周期1年，抚育管护期2年。）

合同包4(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四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755,063.66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55,063.66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4-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4标段	3,001.2(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755,063.6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年（建设周期1年，抚育管护期2年。）

合同包5(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五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992,274.24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92,274.24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5-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5标段	3,262.2(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992,274.2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年（建设周期1年，抚育管护期2年。）

合同包6(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六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488,670.61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88,670.61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6-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6标段	2,542.5(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488,670.6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7(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七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179,047.8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79,047.8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7-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7 标段	2,836(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179,047.8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8(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八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371,370.7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371,370.7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8-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8 标段	2,642(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371,370.7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9(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九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414,287.0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14,287.0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9-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9 标段	2,679.5(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414,287.0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0(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138,924.2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38,924.2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0-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10 标段	1,736.6(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138,924.2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730,361.8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30,361.8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	品目预算(元)

				参数及要求	
11-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11 标段	2,685.65(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730,361.8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3,655,511.1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655,511.1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2-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12 标段	3,451.96(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3,655,511.1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3,420,999.1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420,999.1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3-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13 标段	3,262.39(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3,420,999.1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4(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四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365,948.3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365,948.3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4-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14 标段	2,514.6(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365,948.3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5(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五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928,025.61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28,025.6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5-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	2,459.4(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1,928,025.61

		化项目（宁陕县)第 15 标段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6(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六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3,865,274.1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865,274.1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6-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16 标段	3,526(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3,865,274.1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7(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七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956,137.5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56,137.5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7-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	3,000.5(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956,137.50

		陕县）第 17 标段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8(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八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448,430.1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48,430.1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8-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18 标段	2,578.5(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448,430.18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19(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九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3,724,194.9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724,194.9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9-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19	3,705.8(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3,724,194.93

		标段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20(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3,675,889.6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675,889.6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0-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20 标段	3,686.5(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3,675,889.6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2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616,548.3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16,548.3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21 标段	2,512.2(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616,548.3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2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712,560.9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12,560.9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2-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22 标段	2,816.5(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2,712,560.9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合同包 2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937,702.1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37,702.1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3-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 23 标段	2,300(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1,937,702.1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4(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四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5(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五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6(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六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7(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七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8(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八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9(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九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0(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4(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四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5(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五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6(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六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7(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七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8(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八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9(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九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0(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需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承担能力。

（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投标人需出具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现场通过以上网站对各主体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合同包 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4(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四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5(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6(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六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7(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七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8(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八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9(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九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0(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4(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四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5(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6(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六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7(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七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8(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八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19(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十九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0(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1(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2(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合同包 23(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二十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包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 年 10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 年 11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下载采购文件。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投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相关操作 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 4009280095/4009980000。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

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4）每个投标人只允许对其中的 1 个标段进行投标。

本项目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7）《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9）《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陕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地址：宁陕县城关镇三星路 2 号

联系方式：0915-68226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区万达安康之眼 A 座 506 室

联系方式：0915-81005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松

电话：0915-8100567

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9 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陕财办采资（2016）53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采　　购　　人：宁陕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1.2采购代理机构：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1.3监督管理机构：宁陕县财政局

2、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即可）或提供其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条件：

（1）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需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承担能力。

（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投标人需出具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现场通过以上网站对各主体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注：供应商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有上述资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按废标处理。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4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如有售价）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如有售价）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招标活动。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投标所提供的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招标须知

第三章商务条款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招标文件基本格式

5．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招标过程中，招标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评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招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发布变更公告。

6.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招标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

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投标函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开标一览表

（五）分项报价表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七）供应商概况

（八）招标文件确认书

（九）投标方案及业绩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8.2 投标单位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七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页码不做要求。

9．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9.2 供应商必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3 分项报价表上的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9.3.1 所供服务的分项报价

9.3.2 其他费用

9.3.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本项目招标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包 1

最高限价：2,175,449.61 元

包 2

最高限价：2,618,521.71 元

包 3

最高限价：1,853,237.97 元

包 4

最高限价：2,755,063.66 元

包 5

最高限价：2,992,274.24 元

包 6

最高限价：2,488,670.61 元

包 7

最高限价：2,179,047.84 元

包 8

最高限价：2,371,370.73 元

包 9

最高限价：2,414,287.06 元

包 10

最高限价：2,138,924.20 元

包 11

最高限价：2,730,361.80 元

包 12

最高限价：3,655,511.10 元

包 13

最高限价：3,420,999.17 元

包 14

最高限价：2,365,948.34 元

包 15

最高限价：1,928,025.61 元

包 16

最高限价：3,865,274.17 元

包 17

最高限价：2,956,137.50 元

包 18

最高限价：2,448,430.18 元

包 19

最高限价：3,724,194.93 元

包 20

最高限价：3,675,889.69 元

包 21

最高限价：2,616,548.34 元

包 22

最高限价：2,712,560.96 元

包 23

最高限价：1,937,702.14 元

备注：投标报价大于采购最高限价时按废标处理。

9.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招标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招标小组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投标货币

10.1 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12．投标有效期

12.1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只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SXSZF格式**）。

13.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

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投标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单位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投标文件的上传

16.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导致无法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审

18．开标

18.1 本项目为网上不见面开标。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授权代表在开标前 30 分钟进行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开标时投标单位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19．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1、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文件签署是否合格。

22.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

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资格有效性评审：本次招标所要求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招标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即可）或提供其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2	**营业执照**	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投标人需出具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现场通过以上网站对各主体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符合性评审：**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组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3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且没有被评审小组认定为不合理低价；
5	**其他无效情形**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22.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提供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无效或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3)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不满足“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的；

5)投标人不接受 22.6 条规定的；

6)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的，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将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2.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3．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 22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人进行评审赋分。投标人综合得分为各项指标合计得分（满分 100 分）。

23.3 评分细则：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序号	得分	主观/客观	类别	评标因素
1	15分	客观	报价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5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
2	5分	客观	商务响应	经过初审合格的供应商满足对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技术要求、项目验收及合同条款等方面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得5分，未做详细说明的得0分。
3	10分	主观	实施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目标及认知、②施工措施、③绿化造林方案、④验收交付方案、⑤针对本项目难点的对策措施等。 **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详细全面，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 2、真实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贴合实际和本次采购要求； 3、针对性：对项目要有足够的针对性，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4	6分	主观	项目需求理解	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项目背景②项目需求③工作方向等进行综合评审。 1、完整性：内容详细全面，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 2、真实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贴合实际和本次采购要求； 3、针对性：对项目要有足够的针对性，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评审标准：** 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

				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5	4分	主观	质量保证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质量控制制度②质量控制标准、程序 **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详细全面，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 2、真实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贴合实际和本次采购要求； 3、针对性：对项目要有足够的针对性，紧扣项目实际情况。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6	5分	主观	重点难点分析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针对本项目的重难点分析②针对重难点分析后的预防及解决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详细全面，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 2、真实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贴合实际和本次采购要求 3、针对性：对项目要有足够的针对性，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评审标准：** 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2.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

				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7	5分	主观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②事故应急预案。 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详细全面，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 2、真实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贴合实际和本次采购要求； 3、针对性：对项目要有足够的针对性，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评审标准：** 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2.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8	5分	主观	项目主要管理措施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文明施工措施、环境保护措施;②机具、设备投入计划与管控、后期养护管理措施等。 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详细全面，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 2、真实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贴合实际和本次采购要求； 3、针对性：对项目要有足够的针对性，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评审标准：** 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2.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

				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9	8分	客观	设备投入	拟投入本项目专用设备：油锯、灭火器、防虫器械、运输车辆等，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8分。（注：提供清晰可辨的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需包含以上设备、工具等清单。）
10	31分	客观	人员配置	1.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林业或园林绿化或市政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8 分，提供相应的证书证明。 2.技术负责人: 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林业或园林绿化或市政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6 分，提供相应的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3.安全管理人员:拟派安全管理人员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得 5 分，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 4.材料员:拟派本项目材料员得 3 分，提供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5.施工员：拟派本项目施工员得 3 分，提供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6.质量员：拟派本项目质量员得 3 分，提供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7.资料员：拟派本项目资料员得 3 分，提供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均须提供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或劳动（务）合同或返聘合同）
11	6分	客观	业绩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10月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以合同签订之日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6分，最高不超过6分。 注：业绩须是供应商完成的类似项目，以中标通知书或协议书（合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为准。

23.4 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招标资格。

23.5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

荐出三名以上中标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1)投标价格低的；

(2)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3)人员资质齐全的。

23.6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招标记录和招标成交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23.7、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7.1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 3%-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2%-3%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中的约定为准（23.7.3 条）

（5）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

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 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②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 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③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7）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8）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规定；

（9）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23.7.2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投标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3.7.3 价格优惠比例

如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6%-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

24．其他

24.1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编制在投标文件中。

24.2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应当报告财政管理部门，由财政管理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采取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废标，并责成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依法重新招标。

25、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25.1、谈判小组

（1）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

书面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5.2、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第二次谈判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投标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中标候选单位排序。

（1）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售后服务措施

③综合评定，推荐候选中标单位。

④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中标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中标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25.3、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6．中标通知书

2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上发布成交公告，并按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代理服务费

27.1 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标准执行，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康投建设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28．签订合同

28.1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2023]4 号）**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7 条或第 28.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单位，或重新组织采购。

29．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单位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七、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联系方式

名称：宁陕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地址：宁陕县城关镇三星路 2 号

联系方式：0915-6822612

采购代理机构：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万达安康之眼 A 座 506 室

联系方式：0915-8100567

邮箱：519630420@qq.com

30.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法律依据；

⑥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③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条款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3 年（建设周期 1 年，抚育管护期 2 年。）。

二、服务地点：安康市宁陕县。

三、支付方式：根据工程进度分 4 次支付。（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 日内工程有实质性进展后，可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0%作为首期工程款。（2）工程完成 80%工作量时，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 40%的工程款；（3）外业施工完成后，按照验收程序，乙方提交项目质量自评报告和工程决算报告、监理单位提交质量评定报告、第三方验收单位提交验收技术报告，甲方最后依据审计结算报告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计总价款的 97%；（4）剩余总价款的 3%作为管护金，管护期满且合格，方可无息支付。

四、技术要求：

乡镇/林场	行政村/社区/林场	小班数	小班面积（亩）	作业面积（亩）	2026 年（亩）
城关镇	关一社区	36	7157 .37	7000	7000
城关镇	关二社区	87	7873 .71	7500	7500
城关镇	寨沟村	62	11191 .90	10700	10700
城关镇	朱家嘴村	4	1022 .60	1000	1000
江口回族镇	江河村	58	9512 .85	9300	9300
江口回族镇	江镇村	54	8635 .42	8500	8500
江口回族镇	冷水沟村	70	18946 .25	18300	18300
广货街镇	沙沟村	62	6693 .30	6400	100
上坝河林场	上坝河林场	18	2384 .26	2300	2300

合计					64700

1.技术要求：

（1）栽植补植技术

本项目补植对象主要为低效林改造小班中林窗、林隙、缺株断带、林分稀疏、树种组成单一、天然更新不足以及需要优化林分结构的地段。补植作业应坚持适地适树、良种壮苗、合理密度、科学配置、精细栽植的原则，结合小班立地条件、坡向坡位、原有林分组成和设计树种进行实施。

项目补植树种包括云杉、漆树、栎类、杜仲、山桃、西府海棠、香椿、樱桃、蜡梅、五角枫、紫薇 11 种，补植后开展两年三次抚育管护。造林时间应结合宁陕县气候条件和项目实施进度确定。一般以春季造林为主，宜在土壤解冻后、苗木萌动前进行；秋季可结合苗木落叶后、土壤封冻前开展补植补造。2026 年因项目启动时间为 5 月以后，可结合秋季适宜造林时段开展补植；2027 年和 2028 年应充分利用春季造林有利时期集中栽植，并根据成活保存情况适时开展秋季补植补造。栽植应避开持续干旱、强降雨、大风、霜冻等不利天气。整地方式采用穴状整地。整地时应结合坡面坡度、土层厚度和土壤质地进行，严格控制扰动范围，不得大面积全面整地，不得顺坡开沟。

整地规格按设计采用 50cm×50cm×40cm。整地时应清除穴内石块、草根及杂物，分层回填表土，做到穴土疏松、穴面平整、利于蓄水保墒。坡面整地应尽量沿等高线布设，减少坡面径流和水土流失。

苗木质量应符合《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T 6000—1999）、《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DB61/T378.3—2006）及作业设计要求。苗木应来源清楚、生长健壮、根系完整、无病虫害、无机械损伤、无失水萎蔫。云杉、栎类、杜仲、山桃、西府海棠等营养钵苗应保持容器完整、根团不散；漆树等裸根苗应根系发达、主侧根完整，起苗、运输和栽植过程中应做好保湿、防晒和防风处理。跨区域调运苗木必须按规定办理植物检疫手续，严禁使用检疫不合格苗木和外来入侵物种。

补植方式采用人工植苗。栽植裸根苗时应执行“三埋两踩一提苗”等规范操作流程，即分层回填表土、适度踩实、轻提苗木使根系舒展，确保根系与土壤紧密结合。栽植时应做到苗正、根舒、土实、深浅适宜。裸根苗不得窝根、卷根、露根；营养钵苗应保持土团完整，回填土应分层踏实。栽后及时扶正、培土、踩实，必要时采取覆

草、围埂、保墒等措施，提高苗木成活率。

苗木运输和假植过程中应加强保湿、防晒和防机械损伤。裸根苗应及时蘸浆、遮盖和短途快运，营养钵苗应防止土球散坨。苗木到场后应及时验收，按树种、规格和小班需苗量分类堆放；不能及时栽植的，应进行临时假植或遮阴保湿处理。栽植完成后应及时检查苗木直立度、覆土深度、穴面整理和漏栽错栽情况，发现倒伏、露根、漏栽、错栽等问题应及时整改。

（2）后期管护

本项目补植后期管护严格按照作业设计和林业管护相关技术要求实施，管护期限为两年三次。管护内容主要包括幼林抚育、除草松土、扶苗培土、扩穴保墒、补植补造、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牲畜危害防控和成活保存情况检查等。

幼林抚育管护方面，补植后第一年应重点做好苗木扶正、培土、除草松土、扩穴、抗旱保墒和缺株补植；第二年应继续做好除草松土、培土扶苗、补植补造和生长状况检查。对林下灌草生长旺盛、藤蔓缠绕严重或影响苗木生长的小班，应及时开展苗木周边除草松土和林下清理，重点清除苗木周边竞争性植被，改善幼苗光照、水分和养分条件。林下清理应以保护补植苗木、天然更新幼树和有价值乡土树种为前提，避免全面清除林下植被造成水土流失。

病虫害防治方面，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推行绿色防控。施工和管护过程中应加强苗木检疫和林地巡查，定期开展病虫害监测，及时掌握病虫害发生动态。对一般病虫害，应优先采用人工清除、剪除病虫枝、诱捕、生物防治和物理防治等措施；确需药剂防治时，应选用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药剂，并严格控制使用范围和剂量。对松材线虫病等检疫性有害生物，应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和主管部门要求及时处置，严防扩散蔓延。

管护过程中应建立巡护台账，记录苗木成活、生长、补植补造、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和人为牲畜危害情况。对成活保存率偏低、干旱风险较高、灌草竞争严重的小班，应列为重点管护对象，及时开展补植补造和针对性管护，确保补植成效稳定发挥。

（3）低效林改造技术措施

本项目低效林改造依据《低效林改造技术规程》（LY/T 1690—2017）及森林经营相关技术要求，结合小班低效成因、林分健康状况、林木分类和补植条件，采取疏伐、卫生伐、补植改造和后期管护相结合的技术措施。

1）疏伐

疏伐主要适用于林木竞争明显、林分密度不合理、目标树生长受抑、林内通风透光条件较差的低效林改造小班。疏伐以改善林分结构、释放保留木生长空间、促进天然更新和补植苗木生长为目标。

疏伐作业应坚持“留优去劣、留强去弱、留直去弯、留健去病”的原则，优先保留生长健壮、干形良好、冠形完整、分布均匀的目标树和辅助树，伐除被压木、劣质木、干扰木、过密木以及明显影响目标树生长的林木。疏伐前应对保留木和采伐木进行现场识别，必要时进行标记，防止误伐、漏伐和超强度采伐。

疏伐强度应根据林分郁闭度、林木分布、林分稳定性和质量提升目标合理确定，避免一次性开敞过大造成风折、日灼、水土流失或杂灌快速侵占。疏伐后应保持林木分布相对均匀，林冠结构协调，不形成过大林窗或林中空地。对疏伐后形成的适宜林隙，应结合设计树种及时补植，促进林分向健康稳定的阔叶混交林恢复。

2）卫生伐

卫生伐主要适用于受自然灾害影响、林内卫生状况较差，或存在枯死木、濒死木、病腐木、风折木、雪压木、灾害木和病虫危害木的小班。卫生伐的主要目的是清除影响林分健康和安全的林木，降低病虫害传播和次生灾害风险，改善林内卫生状况。

卫生伐作业应重点清理枯死木、濒死木、病虫危害严重木、风折雪压木和严重影响周边健康林木生长的林木。对病虫害木和枯死木，应根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要求进行清运或无害化处理，防止病虫害扩散。对具有野生动物栖息价值的洞穴树、鸟巢树等特殊树木，应在确保安全和病虫害防控的前提下，结合生物多样性保护要求审慎处理。

卫生伐后，如林分郁闭度下降明显或出现林窗、缺株区域，应及时进行补植补造。补植应优先选择适应项目区立地条件、生态功能好、抗逆性强的乡土或适生树种，采用自然式配置，与保留木和天然更新共同形成稳定林分结构。

3）补植补造

低效林改造补植应与疏伐、卫生伐衔接实施，重点布设在林窗、林隙、缺株断带、低效明显和天然更新不足的地段。补植树种应按照作业设计确定，避免进一步加剧树种单一化。补植布局宜采用自然式配置，不宜规则化、整齐化栽植，应与现有保留林木、林下天然更新和地形条件相协调。

补植后应及时开展抚育管护，重点防止灌草竞争、干旱胁迫、病虫害和人为牲畜破坏。通过“疏伐或卫生伐+补植+管护”的综合措施，逐步优化林分结构和生态功能，提高林分健康水平和稳定性。

4）剩余物处理

针对补植、卫生伐、疏伐等环节产生的枝桠、枯立木、病腐木、灌草等剩余物，需遵循及时清理、生态安全、检疫防控与资源化利用相结合的原则，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处置。健康剩余物可采取林地平铺、归堆腐解、机械粉碎覆盖等方式，促进有机质归还、改善土壤结构、减少水土流失；条件适宜时可合理收集外运，用于生物质能源、人造板原料、食用菌栽培及有机肥生产等。对携带病虫害、腐朽严重的剩余物，必须就地销毁或深埋，严禁外运扩散，防止林业有害生物传播蔓延。剩余物堆放与处理应避开幼苗幼树、河流水源、道路及防火关键区域，严格落实森林防火措施，在保障森林健康与生态安全的同时，实现剩余物高效利用与林分生态功能稳步提升。

（4）疫木除治技术要求：

本次疫木除治作业严格遵循《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 版）》《GB/T 23477-2009 松材线虫病疫木处理技术规范》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标准，坚持“及时发现、彻底除治、安全处置、严防扩散”的核心原则，聚焦松材线虫病传播媒介与疫源隐患，系统性开展疫木排查、采伐、消杀、处置、迹地更新全流程作业，彻底阻断松褐天牛传播路径，杜绝疫情扩散蔓延，确保疫点彻底除治、林地迹地及时修复更新。

1、除治对象：针对林间感染松材线虫病的枯死木、长势衰败的濒死木、病虫危害木，以及松褐天牛侵染痕迹明显、有虫株率超标的风险林分实施专项除治性采伐。严格划定采伐范围，精准锁定疫木与风险林木，严禁擅自采伐健康存活立木，做到排查无死角、疫木全清除、风险全管控、应治尽治。

2、采伐与伐桩处理：松材线虫病疫木采伐优先选取松褐天牛非羽化、非活动期集中施工，规避媒介昆虫活跃周期，最大程度降低疫情扩散风险，作业遵循随采随清、当日清零原则，杜绝疫木滞留山场。严格把控伐桩高度，符合省级及国标除治规范，采伐完成后立即对伐桩开展剥皮处理，清除桩体残留树皮、虫卵及病虫残留；采用合规药剂熏蒸后，使用厚度达标塑料薄膜全覆盖密封，覆土压实封堵，彻底杀灭伐桩内部残留的松材线虫及媒介虫卵，杜绝虫源残留复发。同时全面清理林地内直径 1cm 及以上的枝丫、梢头、伐倒剩余物，无残留、无遗留，彻底清空山场疫源载体。

3、疫木安全处置：严格落实松材线虫疫木闭环管理制度，采伐后的疫木及林间剩余物，在作业山场就近选取安全合规区域，采取集中焚烧等无害化处置方式，处置规格严格契合疫木除治标准，确保线虫与媒介昆虫彻底灭活。全程严守疫木监管红线，严禁未经消杀除害处理的疫木外运、私自流通、挪用及倒卖，杜绝疫木流失造成跨区域疫情传播。

4、迹地清理与恢复：疫木除治、消杀处置作业全部完成后，及时清理林地杂物、枯枝残屑，平整作业迹地，消除病虫滋生环境。结合低效林改造方案，当年完成疫点迹地更新补植造林，选用漆树、栎类、杜仲等本土抗病性强的乡土阔叶树种，替换低效易感松林，优化林分树种结构、垂直层次与生态布局，从根源降低松材线虫病复发风险，全面提升林地生态功能，提升林分稳定性、抗病性与整体抗逆能力。

五、项目验收：

项目验收应严格执行国家和陕西省营造林、国土绿化工程验收有关规定，建立“施工单位自检—监理复核—建设单位初验—县级组织验收—上级抽查复核—竣工验收”的工作流程，实行阶段验收、年度验收和竣工验收相结合。对整地、栽植、补植、抚育、封育、管护设施等关键环节，可根据建设内容开展节点验收或专项验收，确保问题早发现、早整改。

验收内容应包括作业区位置和边界、实施面积、工程量完成情况、树种草种配置、苗木规格和质量、栽植密度、成活保存情况、补植补造情况、抚育和剩余物处理情况、病虫害防控情况、作业设计执行情况、档案资料完整性以及落地上图成果一致性等。验收应坚持内业核查与外业调查相结合，必要时综合采用遥感影像、GPS 绕测、GIS 核对等手段对边界、图斑和面积进行复核，确保成果真实、准确、可追溯。对未按作业设计施工或验收资料与现地不一致的，应责令整改，整改到位后方可通过验收。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条款为参考文本，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协商确定。）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仅供参考，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宁陕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乙方：_____

合　同

项目名称：陕西省安康市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

甲方：宁陕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乙方：_____

根据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_____。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1、本工程合同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 _____；（￥:_____元）。

2、工程款的支付：根据工程进度分 4 次支付。（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 日内工程有实质性进展后，可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0%作为首期工程款。（2）工程完成 80%工作量时，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 40%的工程款；（3）外业施工完成后，按照验收程序，乙方提交项目质量自评报告和工程决算报告、监理单位提交质量评定报告、第三方验收单位提交验收技术报告，甲方最后依据审计结算报告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计总价款的 97%；（4）剩余总价款的 3%作为管护金，管护期满且合格，方可无息支付。

3、合同价款的调整：

3.1 承包人在报价时已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的变化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除发生下述情况按实调整外，承包人不得再以其他任何原因提出调整工程造价。

3.1.1 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3.1.2 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3.2 合同价款调整计算办法：

发包人指定或暂定单价的材料或设备，按发包人现场签署的认质认价单进行合同价款调整；但承包人投标时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的材料和设备的实际采购价格与原报价有差异的不予调整。

4、竣工结算

4.1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后 28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进行初审，并提出修改意见。

4.2 审计或造价咨询机构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的最终审定应在双方对初审结论达成共识后完成。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承担违约金,经催告后在甲方规 定的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自甲方的解除通知到达乙方的当日 起,双方解除合同,并直接将乙方纳入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组织的招标采购活 动。 2.乙方应依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工作任务,否则每逾期一天应按总额1%支付违约金。 3.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乙方延迟工期,或者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影响甲方履约,可不执行 违约责任条款,由双方协商解决。4.有下列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因不可 抗力（如地震、地质灾害或自然灾害等）使乙方无法履行合同的除外。 （1）乙方不按规定的技术措施开展工作，经甲方和监理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后仍不能达 到标准的。（2）因管理不严造成疫木流失并带来严重疫情扩散或责任事故的。 （3）因乙方施工进度缓慢、未施工，甲方和监理单位认为不能按期完成任务的。（4）因乙方施工不当，造成重大乱砍滥伐事件的。 （5）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仍不合格的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

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采购内容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宁陕县国土绿化低效林改造工程，建设总规模 64700 亩。

项目围绕低效林改造目标，采取综合改造方式，结合不同小班林分现状和低效成因，主要采取疏伐+补植、补植等模式，改善林分健康状况，优化林分结构和生态功能。

项目实施范围分布于城关镇、江口回族镇、广货街镇和上坝河林场，通过密度调控、修枝、补植补造和后期管护，提升森林质量和生态系统稳定性。

项目补植树种包括云杉、漆树、栎类、杜仲、山桃、西府海棠、香椿、樱桃、蜡梅、五角枫、紫薇 11 种，补植后开展两年三次抚育管护。

二、标段划分明细：

标段划分	实施年度	镇	村	作业区	低效林实施面积（亩）
第 1 标段	2026	城关镇	老城社区	校场作业区	2215.1
第 2 标段	2026	城关镇	老城社区	幸福作业区	3061.3
第 3 标段	2026	城关镇	老城社区	鱼洞河作业区	2223.6
第 4 标段	2026	城关镇	东河社区	东河作业区	3001.2
第 5 标段	2026	城关镇	东河社区	西沟作业区	3262.2
第 6 标段	2026	城关镇	寨沟村	半边街作业区	2542.5
第 7 标段	2026	城关镇	寨沟村	漆树沟作业区	2836
第 8 标段	2026	城关镇	寨沟村	杨家湾作业区	2642
第 9 标段	2026	城关镇	寨沟村	寨沟作业区	2679.5
第 10 标段	2026	城关镇	东河社区、朱家嘴村	朱家嘴作业区	1736.6
第 11 标段	2026	江口镇	江河村	曹家院子作业区	2685.65
第 12 标段	2026	江口镇	江河村	沙梁子作业区	3451.96
第 13 标段	2026	江口镇	江河村	小南沟作业区	3262.39

第 14 标段	2026	江口镇	江镇村	江镇作业区	2514.6
第 15 标段	2026	江口镇	江镇村	石泉沟作业区	2459.4
第 16 标段	2026	江口镇	江镇村	向坪作业区	3526
第 17 标段	2026	江口镇	冷水沟村	大木竹沟作业区	3000.5
第 18 标段	2026	江口镇	冷水沟村	关帝庙作业区	2578.5
第 19 标段	2026	江口镇	冷水沟村	南沟作业区	3705.8
第 20 标段	2026	江口镇	冷水沟村	四集堂作业区	3686.5
第 21 标段	2026	江口镇	冷水沟村	田角作业区	2512.2
第 22 标段	2026	江口镇	冷水沟村	徐家梁作业区	2816.5
第 23 标段	2026	城关镇	上坝河林场	林场作业区	2300
				合计	64700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一标段城关镇老城社区（关二社区）校场作业区（校场坝、幸福花园）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2037.20		工日	407.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5工日/亩	2215.10		工日	3320.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592.83		工日	474.0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592.83		工日	474.0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592.83	两年三次	工日	889.00	
四	**苗木**						
1	西府海棠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200.39	50cm×50cm×40cm	株	22264	
2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223.99	50cm×50cm×40cm	株	24888	
3	山桃	裸根苗，地径≥0.8cm，苗高H≥1.2m	144.82	50cm×50cm×40cm	株	16092	
4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3.63	50cm×50cm×40cm	株	2625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592.83		千克	1974.12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592.83		千克	658.04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一标段城关镇老城社区（关二社区）校场作业区（校场坝、幸福花园）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工日/亩	2215.10		工日	664.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二标段城关镇老城社区（关二社区）幸福作业区（校场坝、幸福花园）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2702.20		工日	540.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2工日/亩	3061.30		工日	3673.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742.89		工日	594.0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742.89		工日	594.0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742.89	两年三次	工日	1114.50	
四	**苗木**						
1	西府海棠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266.14	50cm×50cm×40cm	株	29566	
2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283.64	50cm×50cm×40cm	株	31515	

3	山桃	裸根苗，地径≥0.8cm，苗高 H≥1.2m	131.86	50cm×50cm×40cm	株	14649	
4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 H≥1.2m	61.25	50cm×50cm×40cm	株	6805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742.89		千克	2473.82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742.89		千克	824.61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061.30		工日	918.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三标段城关镇老城社区（关二社区）鱼洞河作业区（十亩田、幸福花园、关口）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1792.90		工日	358.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3工日/亩	2223.60		工日	2890.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564.46		工日	451.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564.46		工日	451.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564.46	两年三次	工日	846.50	
四	苗木						
1	西府海棠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117.27	50cm×50cm×40cm	株	13029	
2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368.87	50cm×50cm×40cm	株	40987	
3	山桃	裸根苗，地径≥0.8cm，苗高H≥1.2m	54.19	50cm×50cm×40cm	株	6021	

4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 H≥1.2m	24.13	50cm×50cm×40cm	株	2681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564.46		千克	1879.65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564.46		千克	626.55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223.60		工日	667.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四标段城关镇东河社区（关一社区）东河作业区（关口、蔡家湾）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2862.90		工日	572.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2工日/亩	3001.20		工日	3601.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760.26		工日	608.0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760.26		工日	608.0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760.26	两年三次	工日	1140.50	
四	**苗木**						
1	西府海棠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433.56	50cm×50cm×40cm	株	48172	
2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237.88	50cm×50cm×40cm	株	26431	
3	山桃	裸根苗，地径≥0.8cm，苗高H≥1.2m	60.62	50cm×50cm×40cm	株	6735	
4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10.73	50cm×50cm×40cm	株	1192	
5	云杉	2年生以上营养钵苗，地径≥0.4cm，苗高H≥0.5m	17.47	50cm×50cm×40cm	株	1941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760.26		千克	2531.67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760.26		千克	843.89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001.20		工日	900.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五标段城关镇东河社区（关一社区）西沟作业区（学堂坪、竹园房、三星坝、蔡家湾）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2724.70		工日	545.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2工日/亩	3262.20		工日	3914.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846.76		工日	677.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846.76		工日	677.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846.76	两年三次	工日	1270.00	
四	**苗木**						
1	西府海棠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400.06	50cm×50cm×40cm	株	44452	
2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238.33	50cm×50cm×40cm	株	26480	
3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59.00	50cm×50cm×40cm	株	6555	
4	云杉	2年生以上营养钵苗，地径≥0.4cm，苗高H≥0.5m	149.37	50cm×50cm×40cm	株	16596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846.76		千克	2819.71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846.76		千克	939.90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262.20		工日	978.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六标段城关镇寨沟村半边街作业区（梁家庄、半边街、龙家坪）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2519.00		工日	504.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8工日/亩	2542.50		工日	4576.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752.89		工日	602.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752.89		工日	602.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752.89	两年三次	工日	1129.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406.93	50cm×50cm×40cm	株	45214.00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57.95	50cm×50cm×40cm	株	28660.00	
3	栎类（栓皮栎、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H≥1.2m	88.01	50cm×50cm×40cm	株	9778.00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752.89		千克	2507.12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752.89		千克	835.71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542.50		工日	763.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七标段城关镇寨沟村漆树沟作业区（玉龙桥、梁家庄）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 工日/亩	2836.00		工日	567.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3 工日/亩	2836.00		工日	3686.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 工日/亩	726.85		工日	581.50	
2	补植栽植	0.8 工日/亩	726.85		工日	581.50	
3	抚育管护	1.5 工日/亩	726.85	两年三次	工日	1090.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660.38	50cm×50cm×40cm	株	73375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66.47	50cm×50cm×40cm	株	7385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726.85		千克	2420.41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726.85		千克	806.80	
六	**剩余物处**						

	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836.00		工日	851.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八标段城关镇寨沟村杨家湾作业区（杨家湾、玉龙桥、粱家庄）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2642.00		工日	528.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6工日/亩	2642.00		工日	4227.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748.55		工日	599.0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748.55		工日	599.0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748.55	两年三次	工日	1123.0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499.83	50cm×50cm×40cm	株	55535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06.82	50cm×50cm×40cm	株	22980	
3	栎类（栓皮栎、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H≥1.2m	41.90	50cm×50cm×40cm	株	4656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748.55		千克	2492.67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748.55		千克	830.89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642.00		工日	792.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九标段城关镇寨沟村寨沟作业区（龙家坪）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3 工日/亩	2557.90		工日	767.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6 工日/亩	2679.50		工日	4280.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 工日/亩	674.88		工日	540.00	
2	补植栽植	0.8 工日/亩	674.88		工日	540.00	
3	抚育管护	1.5 工日/亩	674.88	两年三次	工日	1012.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263.30	50cm×50cm×40cm	株	29254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94.63	50cm×50cm×40cm	株	32735	
3	栎类（栓皮栎、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H≥1.2m	116.95	50cm×50cm×40cm	株	12994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674.88		千克	2247.35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674.88		千克	749.12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679.50		工日	804.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标段城关镇东河社区（关一社区）、朱家嘴村朱家嘴作业区（三星坝、关口）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1314.00		工日	263.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2.0工日/亩	1736.60		工日	3473.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486.93		工日	389.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486.93		工日	389.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486.93	两年三次	工日	730.50	
四	**苗木**						
1	西府海棠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442.89	50cm×50cm×40cm	株	49209	
2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44.04	50cm×50cm×40cm	株	4893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486.93		千克	1621.48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486.93		千克	540.49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1736.60		工日	521.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一标段江口镇江河村、广货街镇沙沟村曹家院子作业区（曹家院子、上田角、沙沟街）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3工日/亩	2550.05		工日	765.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2.0工日/亩	2685.65		工日	5370.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770.67		工日	616.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770.67		工日	616.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770.67	两年三次	工日	1156.0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621.80	50cm×50cm×40cm	株	69088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51.35	50cm×50cm×40cm	株	5706	
3	栎类（栓皮栎、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H≥1.2m	97.52	50cm×50cm×40cm	株	10835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770.67		千克	2566.33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770.67		千克	855.44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685.65		工日	805.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二标段江口镇江河村沙梁子作业区（石板沟口）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4工日/亩	3265.56		工日	1306.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8工日/亩	2652.06		工日	4773.50	
2	卫生伐	3.6工日/亩	732.90		工日	2638.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970.85		工日	776.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970.85		工日	776.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970.85	两年三次	工日	1456.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654.40	50cm×50cm×40cm	株	72709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95.70	50cm×50cm×40cm	株	32854	
3	栎类（栓皮栎、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H≥1.2m	20.75	50cm×50cm×40cm	株	2305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970.85		千克	3232.93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970.85		千克	1077.64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384.96		工日	1015.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三标段江口镇江河村小南沟作业区（烧坊坪、石板沟口、小南沟)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3 工日/亩	3049.69		工日	915.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9 工日/亩	2874.99		工日	5462.50	
2	卫生伐	3.4 工日/亩	387.40		工日	1317.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 工日/亩	937.53		工日	750.00	
2	补植栽植	0.8 工日/亩	937.53		工日	750.00	
3	抚育管护	1.5 工日/亩	937.53	两年三次	工日	1406.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 H≥0.6m	596.31	50cm×50cm×40cm	株	66256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 H≥1.2m	200.46	50cm×50cm×40cm	株	22273	
3	栎类（栓皮栎 、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 H≥1.2m	140.76	50cm×50cm×40cm	株	15640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937.53		千克	3121.97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937.53		千克	1040.66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262.39		工日	978.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四标段江口镇江镇村江镇作业区村（阳坡、曹家院子、条沟口）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2502.40		工日	500.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5工日/亩	2514.60		工日	3772.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679.16		工日	543.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679.16		工日	543.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679.16	两年三次	工日	1018.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92.22	50cm×50cm×40cm	株	10247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96.61	50cm×50cm×40cm	株	32957	
3	栎类（栓皮栎、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H≥1.2m	184.06	50cm×50cm×40cm	株	20452	
4	山桃	裸根苗，地径≥0.8cm，苗高H≥1.2m	106.27	50cm×50cm×40cm	株	11808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679.16		千克	2261.60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679.16		千克	753.87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514.60		工日	754.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五标段江口镇江镇村石泉沟作业区（苦竹沟口、向坪、阳坡）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 工日/亩	2417.80		工日	483.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4 工日/亩	2459.40		工日	3443.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 工日/亩	626.66		工日	501.50	
2	补植栽植	0.8 工日/亩	626.66		工日	501.50	
3	抚育管护	1.5 工日/亩	626.66	两年三次	工日	940.0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626.66	50cm×50cm×40cm	株	69627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626.66		千克	2086.78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626.66		千克	695.59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459.40		工日	738.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六标段江口镇江镇村向坪作业区（苦竹沟口、向坪）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3工日/亩	3526.00		工日	1058.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7工日/亩	1175.40		工日	1998.00	
2	卫生伐	2.7工日/亩	2350.60		工日	6346.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978.29		工日	782.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978.29		工日	782.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978.29	两年三次	工日	1467.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517.25	50cm×50cm×40cm	株	57471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447.24	50cm×50cm×40cm	株	49693	
3	栎类（栓皮栎、槲栎等）	营养钵苗，地径≥1.0cm，苗高H≥1.2m	13.80	50cm×50cm×40cm	株	1533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978.29		千克	3257.71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978.29		千克	1085.90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526.00		工日	1058.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七标段江口镇冷水沟村大木竹沟作业区（上田角、头条沟、寺院沟）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4工日/亩	3000.50		工日	1200.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9工日/亩	3000.50		工日	5701.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814.68		工日	652.0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814.68		工日	652.0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814.68	两年三次	工日	1222.0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628.24	50cm×50cm×40cm	株	69804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186.44	50cm×50cm×40cm	株	20715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814.68		千克	2712.88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814.68		千克	904.29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000.50		工日	900.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八标段江口镇冷水沟村关帝庙作业区（关帝庙、寺院沟）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5工日/亩	2578.50		工日	1289.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7工日/亩	2578.50		工日	4383.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692.82		工日	554.0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692.82		工日	554.0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692.82	两年三次	工日	1039.0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629.02	50cm×50cm×40cm	株	69892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63.80	50cm×50cm×40cm	株	7089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692.82		千克	2307.09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692.82		千克	769.03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578.50		工日	773.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十九标段江口镇冷水沟村南沟作业区（南沟口、四集堂）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3 工日/亩	3705.80		工日	1111.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2.1 工日/亩	3705.80		工日	7782.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 工日/亩	997.03		工日	797.50	
2	补植栽植	0.8 工日/亩	997.03		工日	797.50	
3	抚育管护	1.5 工日/亩	997.03	两年三次	工日	1495.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 H≥0.6m	773.45	50cm×50cm×40cm	株	85938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 H≥1.2m	223.58	50cm×50cm×40cm	株	24843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997.03		千克	3320.11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997.03		千克	1106.70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705.80		工日	1111.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二十标段江口镇冷水沟村四集堂作业区（四集堂）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4工日/亩	3686.50		工日	1474.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9工日/亩	3686.50		工日	7004.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1035.59		工日	828.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1035.59		工日	828.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1035.59	两年三次	工日	1553.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815.47	50cm×50cm×40cm	株	90607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20.12	50cm×50cm×40cm	株	24457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1035.59		千克	3448.51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1035.59		千克	1149.50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3686.50		工日	1106.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二十一标段江口镇冷水沟村田角作业区（上田角）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4 工日/亩	2512.20		工日	1005.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2.0 工日/亩	2192.50		工日	4385.00	
2	卫生伐	2.3 工日/亩	319.70		工日	735.5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 工日/亩	703.60		工日	563.00	
2	补植栽植	0.8 工日/亩	703.60		工日	563.00	
3	抚育管护	1.5 工日/亩	703.60	两年三次	工日	1055.5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H≥0.6m	406.68	50cm×50cm×40cm	株	45187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H≥1.2m	296.92	50cm×50cm×40cm	株	32991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703.60		千克	2342.99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703.60		千克	781.00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512.20		工日	753.5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二十二标段江口镇冷水沟村徐家梁作业区（上田角、关帝庙）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4 工日/亩	2816.50		工日	1126.5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1.8 工日/亩	2816.50		工日	5070.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 工日/亩	774.00		工日	619.00	
2	补植栽植	0.8 工日/亩	774.00		工日	619.00	
3	抚育管护	1.5 工日/亩	774.00	两年三次	工日	1161.00	
四	**苗木**						
1	漆树	安康本地优良品种大红袍、高八尺、金州红，埋根繁殖裸根苗，地径≥0.6cm，苗高 H≥0.6m	636.66	50cm×50cm×40cm	株	70742	
2	杜仲	营养钵苗，地径≥0.8cm，苗高 H≥1.2m	137.34	50cm×50cm×40cm	株	15261	
五	**物料**						
1	基肥	3.33 千克/亩	774.00		千克	2577.42	
2	生根粉	1.11 千克/亩	774.00		千克	859.14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816.50		工日	845.00	

	合计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

宁陕县第二十三标段城关镇上坝河林场林场作业区（五间房、火地塘、下纸厂）低效林改造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抚育作业**						
1	修枝	0.2工日/亩	874.75		工日	175.00	
二	**采伐作业**						
1	疏伐	0.9工日/亩	2300.00		工日	2070.00	
三	**补植作业**						
1	整地	0.8工日/亩	600.65		工日	480.50	
2	补植栽植	0.8工日/亩	600.65		工日	480.50	
3	抚育管护	1.5工日/亩	600.65	两年三次	工日	901.00	
四	**苗木**						
1	西府海棠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210.62	50cm×50cm×40cm	株	23403	
2	五角枫	裸根苗，地径≥1.0cm，苗高H≥1.2m	390.03	50cm×50cm×40cm	株	43336	
五	**物料**						
1	基肥	3.33千克/亩	600.65		千克	2000.16	
2	生根粉	1.11千克/亩	600.65		千克	666.72	
六	**剩余物处置**						

1	剩余物处置	0.3 工日/亩	2300.00		工日	690.00	
	合计						

第六章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陕西省安康市2026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

第___标段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时间：

目录

一、投标函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开标一览表

五、分项报价表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七、供应商概况

八、招标文件确认书

九、投标方案及业绩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一、投标函

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标段名称）招标采购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应提交和交付的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并完全响应本项目的全部商务及技术条款要求。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个__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拒绝投标的条款。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即可）或提供其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二、特定资格要求：

（1）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需出具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现场通过以上网站对各主体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注：供应商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有上述资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按废标处理。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标段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

附件 2：

供应商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活动中，以我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工作，并郑重声明：

无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本项目（标包）的投标活动。并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我公司将对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承担经济、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项目标段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陕西省安康市 2026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宁陕县）第___标段			
投标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注：

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注：根据服务期限、付款、验收及商务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七、供应商概况

<table>
<tr><td colspan="2">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3"></td><td>法定代表人</td><td></td></tr>
<tr><td colspan="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 colspan="2">授权代表</td><td colspan="3"></td><td>企业类型</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营业收入</td><td colspan="3"></td><td>员工总人数</td><td></td></tr>
<tr><td rowspan="4">营业执照</td><td>注册号码</td><td></td><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发证机关</td><td></td><td>发证日期</td><td colspan="3"></td></tr>
<tr><td>营业范围（主营）</td><td colspan="5"></td></tr>
<tr><td>营业范围（兼营）</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资产总额（万元）</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3">资质名称</td><td>等级</td><td>发证机关</td><td colspan="2">有效期</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资质指特定条件要求提供的资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招标文件确认书

本单位对的招标文件及相关的修正内容、答疑内容均无异议。

投 标 人 （ 盖 章 ）：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九、投标方案及业绩

1、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分要求编写投标方案，格式自拟，如因缺项漏项导致扣分，责任自负。

2、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3：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专业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是否有发票或租赁合同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类似业绩情况表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委托人名称	项目名称

说明：

1.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合同金额及合同签订时间以合同中体现的内容为准。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